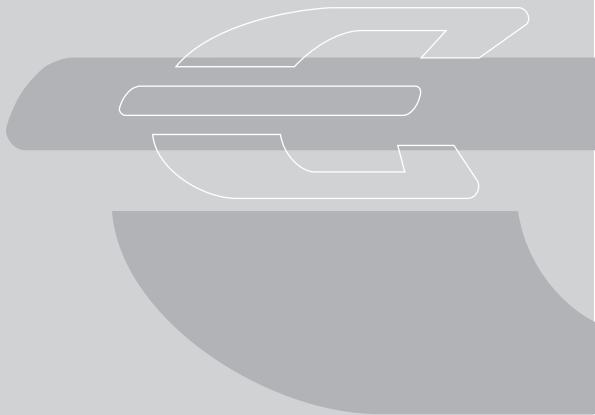


OLYMPUS[®]

电子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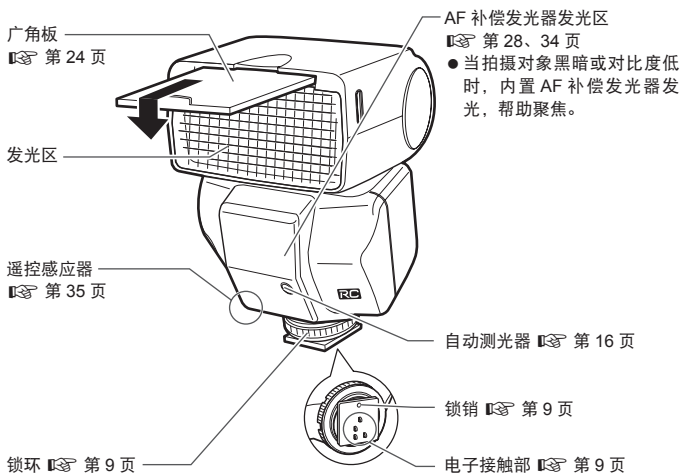
FL-36R

使用说明书



各部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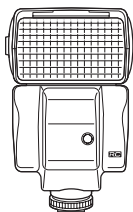
闪光灯



确认箱内配件

以下项目随电子闪光灯附带。

如果有任何丢失或损坏, 请联络购买电子闪光灯的经销商。



电子闪光灯

弹射锁定解除按钮（左右方向）

 第 9、22 页

弹射锁定解除按钮（上下方向）

 第 9、22 页

弹射上下角度指示

 第 22 页

弹射左右角度指示

 第 22 页

AUTO CHECK 指示灯

 第 12 页

控制面板


 第 4 页

CHARGE 指示灯 /

TEST 按钮  第 11 页


拨盘

ZOOM 按钮

 第 21 页

附件安装部

MODE 按钮

 第 12 页

电池舱盖

 第 7 页

LIGHT 按钮

● 按下此按钮持续点亮控制面板约 15 秒。
有通讯功能的数码照相机也可控制点亮面板。

POWER 按钮  第 11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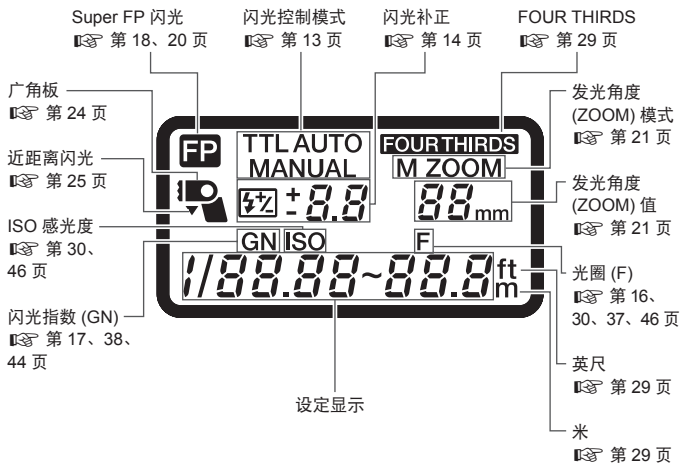
闪光灯座
FLST-1



闪光灯外套

- 使用说明书（本说明书）
- 保修卡

控制面板



本说明书注意事项

根据电子闪光灯的设定、使用的照相机及拍摄条件，控制面板上的指示可能与上图中所示的不同。

例如，发光角度 (ZOOM) 的显示方式可从以下 2 种模式中选择。

- ① FOUR THIRDS.....4/3 系统数码照相机的焦距
- ② 135.....换算成相当于 35mm 胶卷式照相机视角后的焦距

本说明书使用 [FOUR THIRDS] 显示模式，并将 [135] 显示模式值放在括号中，例如“(135 型 xx mm)”。有关显示模式的选择，请参阅“自定义设置”(第 28 页)。

目录

各部位名称.....	2
闪光灯	2
控制面板	4
基本拍摄	7
装入电池	7
安装到照相机	9
开启电子闪光灯	11
拍摄	12
闪光补正	14
其他闪光拍摄模式	16
AUTO	16
MANUAL	17
FP TTL AUTO	18
FP MANUAL	20
设定发光角度 (ZOOM)	21
弹射拍摄	22
使用广角板	24
近距离闪光	25
各种闪光拍摄方法	26
自定义设置	28
全部重设	31
无线闪光灯	32
基本无线摄影	33
关于电子闪光灯的置位	35
使用不具备通讯功能的数码照相机拍摄图像	37
AUTO	37
MANUAL	38
从属闪光灯	39
警告显示一览表	40
常见问题和解答	41
闪光指数 (GN) 清单	44

AUTO 模式中的灯光控制范围	46
连续闪光	47
安全防范须知（请必须遵守）.....	48
小心使用环境	52
规格	54

基本拍摄

装入电池

电池是另售的。请务必使用以下一种电池组合。

- AA (R6) 碱性电池 / AA (R6) NiMH 电池 /
AA (R6) 锂电池 / AA (R6) 氢氧电池 /
AA (R6) NiCd 电池 : × 2
- 锂电池组 (CR-V3 型) (Olympus LB-01) : ×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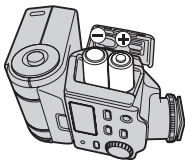
! 注

- 不能使用 AA (R6) 锰电池。
- 请勿将新旧电池或不同种类的电池混用。
- 旅行或在寒冷地区使用电子闪光灯时，请带上备用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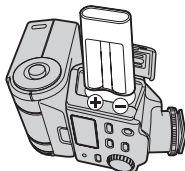
1 打开电池舱盖。



2 对正 +/- 极，装入电池。



AA (R6) 电池



CR-V3

3 关闭电池舱盖。

闪光间隔和闪光次数

使用的电池	闪光间隔	闪光次数
AA (R6) 碱性电池	约 7.5 秒	约 140 次
AA (R6) NiMH 电池 (2,400 mAh)	约 5.5 秒	约 200 次
AA (R6) 锂电池	约 7.5 秒	约 260 次
AA (R6) 氢氧电池	约 6.5 秒	约 140 次
CR-V3 锂电池组	约 6.5 秒	约 320 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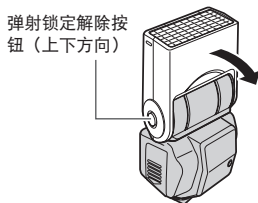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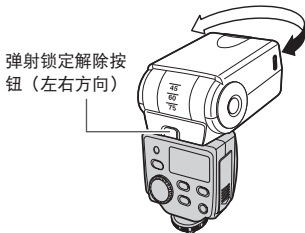
* 测量数据在 Olympus 室内测试中获得。根据拍摄条件，实际数字可能有所不同。

安装到照相机

确认照相机和电子闪光灯均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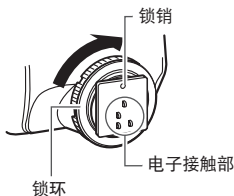
在闪光灯或照相机开启时安装或卸下电子闪光灯，可能导致故障。

1 按下弹射锁定解除按钮，将发光部设置在标准位置（水平、正面）。



2 从照相机卸下热靴盖。

- 将热靴盖保管在闪光灯外套的内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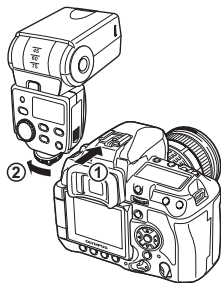


3 松开锁环。

- 如果锁销突出，请按与 LOCK 相反的方向将锁环转到底，使锁销拉回内部。

! 注

- 请勿对锁销施加大力。
- 请勿用手指或金属品接触电子接触部。
- 请勿在锁销突出时安装电子闪光灯。否则可能导致故障。



4 将电子闪光灯滑入热靴中，直到卡定到位 (①)。



5 按 LOCK 方向将锁环转到底 (②)。

卸下方法

1 将锁环完全松开，然后将电子闪光灯滑出热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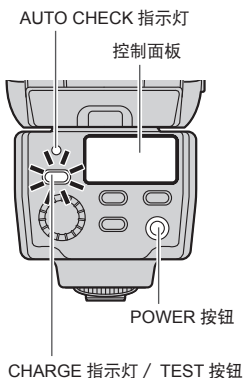
2 将热靴盖装上照相机。

使用于不配备热靴的照相机时

- 如果照相机具备外部闪光灯接口，可用闪光灯托架和托架连接线（选购）连接电子闪光灯。
- 配合兼容 Olympus 无线 RC 闪光灯系统的照相机，电子闪光灯可用作无线闪光灯。 “无线闪光灯”（第 32 页）
- 配合具备从属模式或手动闪光模式的照相机，电子闪光灯可用作从属闪光灯。 “从属闪光灯”（第 39 页）

开启电子闪光灯

请先将电子闪光灯装上照相机，然后再开启照相机和电子闪光灯。开启电子闪光灯之后，务必检查剩余电池电量。



1 按下 POWER 按钮。

- 控制面板点亮，电池开始充电。
- 再按一下 POWER 按钮，关闭电子闪光灯。

2 确认 CHARGE 指示灯点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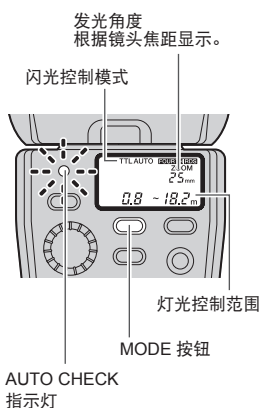
- 如果 CHARGE 指示灯点亮所需时间超过以下数值，请更换电池。

碱性或氢氧电池	30 秒以上
NiMH 或锂电池	10 秒以上

- 如果 CHARGE 表示灯和 AUTO CHECK 指示灯同时闪烁，表示电池电量低。在这种情况下，请更换电池。
- 按下 TEST 按钮测试闪光灯启动。

拍摄

使用 TTL AUTO 模式试拍图像。在 TTL AUTO 模式中，根据照相机的设定自动控制闪光补正。



1 设定照相机拍摄模式为 **P** (程序自动)。

2 重复按下电子闪光灯的 MODE 按钮，将闪光控制模式设定为 [TTL AUTO]。

3 半按下快门钮。

- 在照相机和电子闪光灯之间将传送拍摄信息，并在控制面板上显示灯光控制范围。
- 如果拍摄对象不在灯光控制范围之内，请调整与拍摄对象的距离。
- 灯光控制范围将根据照相机设定（ISO 感光度、光圈值和镜头焦距）而异。

4 完全按下快门钮。

- 当闪光灯启动执行正确时，在释放快门之后 AUTO CHECK 指示灯闪烁 5 秒钟左右。

闪光控制模式

根据拍摄对象和拍摄条件，选择闪光控制模式。重复按下 MODE 按钮改变闪光控制模式。

控制面板显示	控制操作	主要应用	参照页
TTL AUTO	闪光补正根据照相机的设定自动控制。将根据照相机镜头通过的亮度来调整闪光。	此模式通常用于具备通讯功能的照相机。	第 12 页
AUTO	闪光补正根据照相机的设定自动控制。将根据电子闪光灯上自动测光器捕捉的亮度来调整闪光。	此模式仅可用于具备通讯功能并兼容 AUTO 的照相机机型。	第 16 页
MANUAL	在此模式中，根据闪光指数设定进行闪光。	使用手动闪光拍摄。	第 17 页
FP TTL AUTO	Super FP 闪光。此模式允许您即使在快门速度快于照相机闪光同步速度的情况下，也能使用闪光拍摄。在 AUTO 模式中自动控制闪光补正。在 MANUAL 模式中，根据选择的闪光指数进行闪光。	使用闪光灯的室外拍摄，例如白天强制闪光拍摄等。	第 18、20 页
FP MANUAL			

! 注

- 根据照相机上设定的拍摄模式以及使用的照相机功能，某些模式可能不可用。
- 不能选择不可用的模式。

各拍摄模式中的闪光灯操作

表中的数值和操作细节将根据照相机而异。请参阅照相机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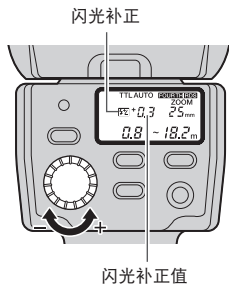
拍摄模式	闪光	快门速度	光圈
P	当检测到背光或需要闪光的亮度时自动闪光。	照相机自动设定快门速度。在将会触发闪光的拍摄条件下，快门速度固定在 1/30 或 1/60。	照相机自动设定光圈。
A		照相机自动设定快门速度。在需要较慢快门速度的拍摄条件下，快门速度固定在 1/30 或 1/60。	光圈设定到您选择的值。设定光圈值时，使用闪光指数和灯光控制范围作为参考。☞ “闪光指数 (GN) 清单” (第 44 页)，“AUTO 模式中的灯光控制范围” (第 46 页)
S	始终在慢于照相机闪光同步速度的快门速度下闪光。始终用 Super FP 闪光来闪光。	快门速度设定到您选择的值。	照相机自动设定光圈。
M			光圈调整到您选择的值。

闪光补正

闪光补正可以在 ± 3 范围内进行调整。

1 在自定义设置中，设定闪光补正为 [on]。☞ “自定义设置” (第 28 页)

- 控制面板上出现  指示。



2 转动拨盘选择闪光修正值。

- 朝 + 方向转动拨盘将按如下变更数值：
0 ▶ +0.3 ▶ +0.7 ▶ +1.0... ▶ +3.0。
- 朝 - 方向转动拨盘将按如下变更数值：
0 ▶ -0.3 ▶ -0.7 ▶ -1.0... ▶ -3.0。

3 设定照相机的闪光修正模式时，实际闪光修正将是电子闪光灯上设定的闪光修正值和照相机上的设定值之和。

- 操作面板上显示的闪光修正值仅是电子闪光灯的数值。

例)

	选择的调整值	操作面板上 显示的调整值	实际闪光修正值
闪光灯	+0.3	+0.3	+0.6
照相机	+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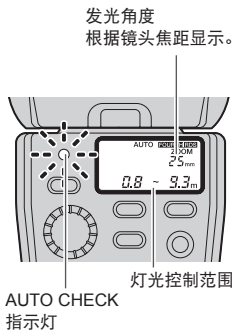
! 注

- 在 MANUAL 和 FP MANUAL 模式中，照相机上的设定将被忽略。

其他闪光拍摄模式

AUTO

通过测定自动测光器获得的光量，自动控制闪光补正。此模式同时使用照相机和电子闪光灯上的设定。



1 根据照相机的设置，在控制面板上显示灯光控制范围。

- 如果照相机的设置（ISO 感光度和光圈值）与其中一个可用的 ISO 感光度 / 光圈值组合不匹配，将不显示灯光控制范围。在这种情况下，[ISO] 和 [F] 指示闪烁以提醒您。请更改照相机的设置（ISO 感光度和 / 或光圈值）。☞ “AUTO 模式中的灯光控制范围”（第 46 页）

2 当闪光灯启动执行正确时，在释放快门之后 AUTO CHECK 指示灯闪烁 5 秒钟左右。

测试闪光启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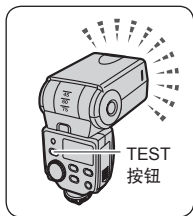
在实际释放快门之前可以测试闪光启动。

按下 TEST 按钮测试闪光启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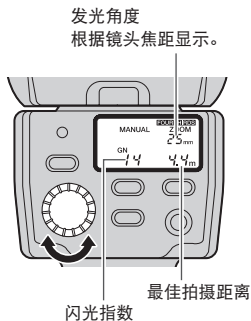
如果在测试闪光启动后 AUTO CHECK 指示灯闪烁 5 秒钟左右，表明闪光灯调整正确。

如果指示灯不闪烁，请改变光圈值、ISO 感光度、至拍摄对象的距离等。

- 只有在 AUTO 模式下才能通过测试闪光启动来检查闪光。




在此模式中，根据闪光指数 (GN) 设定进行闪光。




1 转动拨盘设置闪光指数。

- 根据照相机的设置，在控制面板上显示设定的闪光指数和最佳拍摄距离。

2 如果至拍摄对象的距离不匹配最佳拍摄距离，请改变闪光指数或拍摄对象距离。

- 最佳拍摄距离根据照相机设定（ISO 感光度、光圈值、镜头焦距和快门速度）而异。有关详情，请参考“闪光指数 (GN) 清单”（ 第 44 页）。

最佳拍摄距离

当 ISO 感光度设为 100 时，您可以通过将闪光指数 (GN) 除以光圈值 (F) 来计算最佳拍摄距离。 “闪光指数 (GN) 清单”（第 44 页）

FP TTL AUTO

在此模式中，电子闪光灯使用 Super FP 闪光与高快门速度同步。

使用 Super FP 闪光可进行以下操作。

- 背光拍摄时减弱阴影。
- 使用白天强制闪光拍摄，打开光圈使背景模糊，进行室外肖像拍摄。

背光拍摄



不使用闪光灯



使用闪光灯 (FP TTL AU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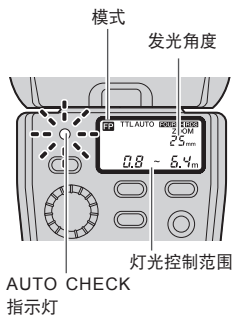
肖像拍摄



调整光圈



打开光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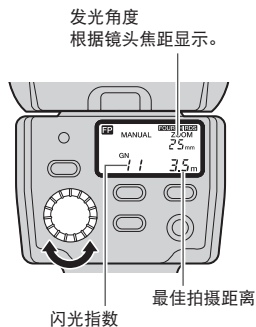


- 1 根据照相机的设置，在控制面板上显示灯光控制范围。
- 2 确认拍摄对象是在灯光控制范围以内。
 - 如果不在灯光控制范围之内，请改变与拍摄对象的距离或照相机设定。
 - 灯光控制范围根据照相机设定（ISO 感光度、光圈值、镜头焦距和快门速度）而异。
- 3 当闪光灯启动执行正确时，在释放快门之后 AUTO CHECK 指示灯闪烁 5 秒钟左右。

! 注

- 使用 Super FP 闪光时，最高闪光指数将低于 TTL AUTO 模式中的值。因此灯光控制范围将缩短。

在此模式中，以设定的闪光修正进行 Super FP 闪光。



1 转动拨盘设置闪光指数。

- 根据照相机的设置，在控制面板上显示设定的闪光指数和最佳拍摄距离。

2 如果拍摄对象的距离不匹配最佳拍摄距离，请改变设定或拍摄对象距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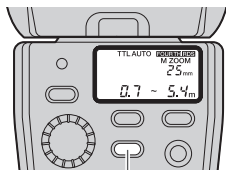
- 最佳拍摄距离根据照相机设定（ISO 感光度、光圈值、镜头焦距和快门速度）而不同。有关详情，请参考“闪光指数 (GN) 清单”（第 44 页）。

最佳拍摄距离

当 ISO 感光度设为 100 时，您可以通过将闪光指数 (GN) 除以光圈值 (F) 来计算最佳拍摄距离。☞ “闪光指数 (GN) 清单”（第 44 页）

设定发光角度 (ZOOM)

发光角度可以手动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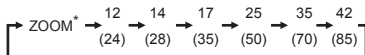


ZOOM 按钮

1 按下 ZOOM 按钮调整发光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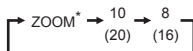
- 在控制面板上, [M ZOOM] 指示点亮。
- 发光角度可设为以下之一: 12、14、17、25、35、42 mm (135 型为 24、28、35、50、70、85 mm)。

每次按下 ZOOM 按钮, 按如下所示切换闪光。



使用广角板时

☞ “使用广角板” (第 24 页):



* 只有所使用的照相机具备通讯功能时才能选择 [ZOOM] (自动)。

! 注

- 选择的数值大于使用的镜头焦距时, 图像周边会变暗。

弹射拍摄

弹射拍摄是利用从屋顶或墙壁等处弹射回来的闪光灯光线进行摄影的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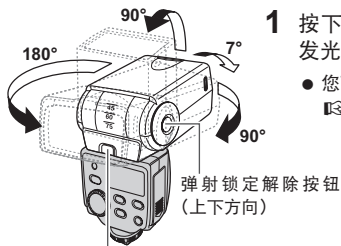
因此，光线环绕拍摄对象，从而可以获得柔和而没有明显反差或阴影的图像。



不采用弹射拍摄



采用弹射拍摄



弹射锁定解除按钮
(上下方向)

弹射锁定解除按钮
(左右方向)

1 按下弹射锁定解除按钮，上下左右转动发光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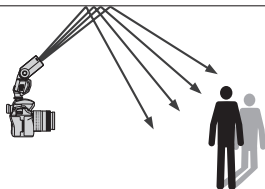
- 您可以向下转：7°
☞ “近距离闪光”（第 25 页）

!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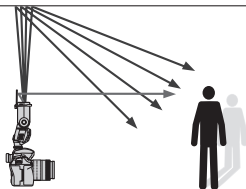
- 当发光部在弹射位置时，控制面板上不显示灯光控制范围和最佳拍摄距离。
- 闪光灯反射光的反射面（天花板和 / 或墙壁）颜色会影响图像效果。请尽可能选择中性反射面（最好是白色或浅灰色）。
- 发光角度将自动设为 25mm（135 型为 50mm），并在控制面板上显示“- -”。您可以按下 ZOOM 按钮手动调整发光角度。☞ “设定发光角度 (ZOOM)”（第 21 页）

使用反射适配器 (选购)

当使用选购的反射适配器配合弹射闪光灯拍摄时，可以折射部分闪光到拍摄对象并反射回来。这样可以获得捉光效果——人眼反光。您还可以通过反射光照明因弹射闪光而遮阴的部分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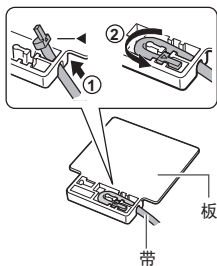


单独用弹射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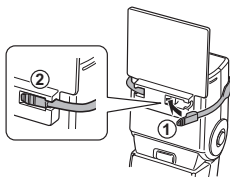


使用反射适配器拍摄

要获得捉光效果，将发光部直接转上或直接转到侧面，使板对向拍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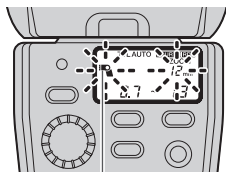
- 1 将有 ◀ 标记的反射适配器的带子端穿过板 (①)，并将带子的 ◀ 部分插入到板中 (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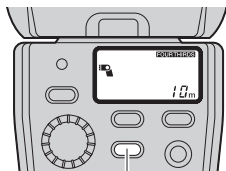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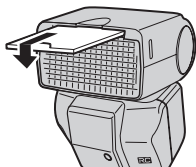
- 2 将板的平面与电子闪光灯对正，并将带子绑在闪光灯上 (①)。将带子的另一端牢固插入板中 (②)。

使用广角板

当镜头焦距设在 12mm 以上的位置时，在闪光拍摄中请使用内置广角板。



广角板



ZOOM 按钮

1 当镜头焦距短于 12 mm（135 型时 24 mm）时，控制面板上广角板警告指示闪烁。

- 没有通讯功能的照相机不会发生这种情况。

2 滑出广角板并安置在发光区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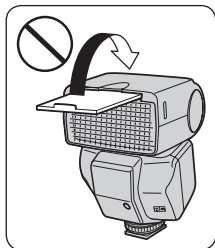
- 在控制面板上广角板指示点亮。

3 按下 ZOOM 按钮调整发光角度。

- 发光角度可以选择 8 mm 到 10 mm（135 型时 16 mm 到 20 mm）。
- 使用广角板时，闪光指数将较低，并且可用的拍摄范围或最佳拍摄距离将缩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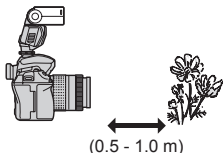
注

- 注意不要将广角板向上翻，以免破损。
 - 如果广角板在滑出时破损，就无法再操作 ZOOM 按钮。如果发生这种情况，请禁用广角板开关以恢复操作。
- ☞ “自定义设置”（第 2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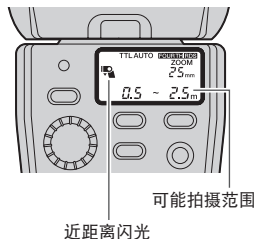


近距离闪光

当与拍摄对象的距离在 0.5 m 到 1.0 m 之间时，闪光区域将不匹配拍摄中包括的范围。在这种情况下，使用弹射锁定解除按钮将闪光灯对到最下角度 (7°)。



- 1 按下弹射锁定解除按钮，将发光部倾到最下角度 (7°)。控制面板上的近距离闪光指示点亮。



! 注

- 可能拍摄范围最大达 2.5 m。
- 镜身长、口径大的镜头可能会遮住闪光灯的光线。使用前请试拍一下。
- 请勿将此功能用于近距离拍摄以外的任何目的。如果用于一般拍摄，图像上半部分光量会显得不足。

各种闪光拍摄方法

根据照相机的设置，可以进行以下闪光拍摄。

- 取决于照相机的功能和设计，某些闪光拍摄方法可能无法使用。
- 有关如何使用这些模式的详情，请参阅照相机的使用说明书。

红眼减轻闪光

可以减轻由闪光灯发光造成的红眼现象。



慢速同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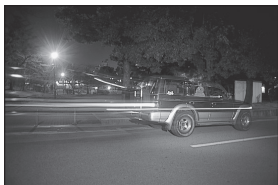
闪光灯发光，同时快门打开较长时间。

通常当闪光灯发光时，快门速度固定。但在此模式中，快门速度会根据亮度而延长。您将可以在夜晚或微亮的场景中拍摄清晰的人物图像。



第 2 帘幕同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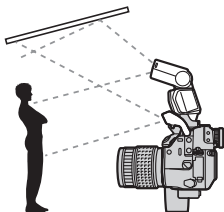
使用慢速快门，在曝光结束前瞬间闪光灯发光。
可以拍摄移动对象，例如带有拖光效果的汽车尾灯。



结合照相机内置闪光灯使用

使用带有内置闪光灯的照相机时，可以和电子闪光灯同时使用。

- 例如，在使用照相机内置闪光灯获得补光效果时，可以用电子闪光灯通过墙壁或天花板弹射闪光。可以使用高级拍摄技巧。
- 电子闪光灯安装在某些型号照相机的热靴上时，可能禁用内置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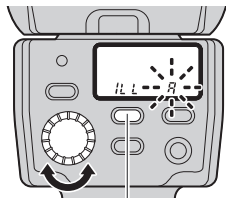


! 注

- 电子闪光灯控制模式应设为 TTL AUTO 或 FP TTL AUTO。

自定义设置





自定义设置允许您自定义电子闪光灯，以适合您的需要。



MODE 按钮

- 1 按住 MODE 按钮 2 秒以上，直到控制面板上出现设置模式显示。
- 2 按 MODE 按钮，选择设置模式。
- 3 转动拨盘，选择值。
- 4 按住 MODE 按钮 2 秒以上确认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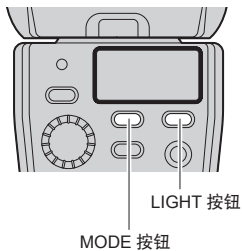
设置模式	模式显示	值显示	功能	预设值
	MODE 按钮	拨盘		
AF 补偿发光器	1LL	A	AF 补偿发光器根据照相机控制启动。	A
		OFF	AF 补偿发光器关闭。	
闪光灯电缆	CLP	on	不使用闪光灯电缆时使用此设置（装到热靴上或使用固定器）。	on
		OFF	使用闪光灯电缆时使用此设置（关闪光灯电缆）。	

设置模式	模式显示	值显示	功能	预设值
	MODE 按钮	拨盘		
发光角度 (ZOOM) 显示	 -- mm	4-3	按 FOUR THIRDS 照相机镜头焦距格式显示发光角度。	4-3
	ZOOM -- mm	135	发光角度换算成 135 型的焦距。这可以给您带来与使用 135 型 (35 mm) 照相机闪光灯相同的感受。	
距离表示单位		m	用米表示距离。	m
		ft	用英尺表示距离。	
闪光补正		OFF	不能调整闪光补正。	OFF
		on	可以调整闪光补正。	
广角板 开关禁用		on	广角板开关有效。使用此设定检测广角板滑出状态。	on
		OFF	广角板开关无效。广角板破损时，使用此设定可以用 ZOOM 按钮改变发光角度。	
闪光指数显示	GN	on	闪光补正用闪光指数显示。	on
		OFF	闪光补正用闪光补正率显示。	

设置模式	模式显示	值显示	功能	预设值
	MODE 按钮	拨盘		
AUTO 模式中的 ISO、F 通讯 ● 仅对于具有通讯功能的照相机，在 AUTO 模式中可用。	ISO	F	照相机将自动调整 ISO 感光度和光圈值设定。	on
			您可以在电子闪光灯上调整 ISO 感光度和光圈值。	
AUTO 模式中的 ISO 感光度选择 ● 与无通讯功能的照相机一起使用。当 ISO、F 通讯设定为 [OFF] 时，也可以与具有通讯功能的照相机一起使用。	ISO	25 3200	可以用拨盘设定 ISO 感光度。	100

全部重设

全部重设将自定义设置重设为出厂预设设定。



1 同时按下 MODE 和 LIGHT 按钮持续 2 秒以上，重设为预设设定。

- 全部重设操作不改变距离表示单位 (m/ft)。

无线闪光灯

此闪光灯兼容 Olympus 无线 RC 闪光灯系统。配合也兼容此系统的 Olympus 数码照相机使用电子闪光灯，可以无线遥控闪光灯闪光。闪光模式和其他控制在照相机上设置以自动控制电子闪光灯。

您还可以并用几个闪光灯，建立多闪光阵列。

要想知道您的照相机是否兼容此系统，请参阅照相机使用说明书。

在无线摄影模式中，照相机通过照相机内置闪光灯的光通讯系统来控制电子闪光灯。请预先在照相机和电子闪光灯上调整以下设定。

RC 模式：

这是无线模式。同时设定照相机和电子闪光灯为 RC 模式。

频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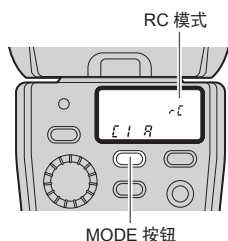
变更频道，使照相机不会误收来自附近其他 Olympus 无线 RC 闪光灯系统的信号。选择 1 至 4 之间的一个频道，并在照相机和电子闪光灯上设定相同频道。

分组：

您可以遥控最多三组 (A, B, C) 具有不同闪光模式和其他设定的闪光灯阵列。在电子闪光灯上预先设定要使用的闪光灯组。

基本无线摄影

此功能将通过结合使用 Olympus 数码 SLR 照相机 E-3 和电子闪光灯作为例子进行说明。有关闪光灯的设定范围和照相机操作的详情，请参阅照相机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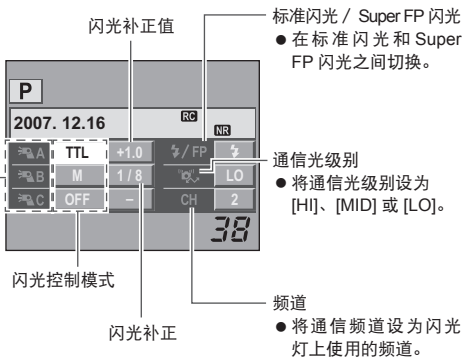
- 1 安置照相机和电子闪光灯。☞ “关于电子闪光灯的置位”（第 35 页）
- 2 重复按下电子闪光灯的 MODE 按钮，将闪光控制模式设定为 RC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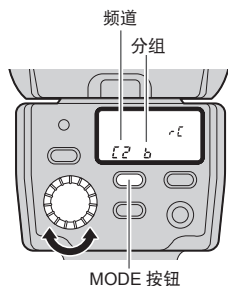
- 3 设定照相机上的 [⚡RC 模式] 为 [开]，并设定照相机内置闪光灯为允许闪光。

- 在照相机上设定闪光模式和闪光修正。

分组

- 选择闪光控制模式，并且分别针对组 A、B 和 C 调节闪光修正。选择手动闪光时，请选择闪光修正。





4 按住 MODE 按钮并转动拨盘，选择频道和分组。

- 按住 MODE 按钮 2 秒后，照相机进入自定义设置。

5 完成拍摄准备之后，先试拍几张以检查闪光灯操作和图像。

6 检查照相机和电子闪光灯的充电完成指示，开始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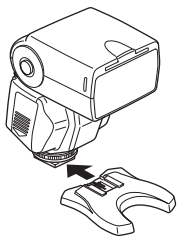
- 电子闪光灯的充电状态不传送到照相机。仅在检查了电子闪光灯背面的 CHARGE 指示灯打开，或电子闪光灯前面的 AF 补偿发光器部分闪烁之后再拍摄图像。
- 设定照相机的闪光校正模式时，实际闪光校正将是电子闪光灯上设定的闪光校正值和照相机上的设定值之和。

! 注

- 闪光灯的发光角度不能自动控制，因此务必事先检查。按一下电子闪光灯上的 ZOOM 按钮将显示发光角度约 2 秒钟。您可以在显示当前发光角度时，再按一下 ZOOM 按钮来变更发光角度。通过进行试拍来确认发光角度设定是否正确。
- 使用第 2 帘幕同步拍摄时，设定快门速度最高为 4 秒，因为在约 5 秒之后闪光灯自动闪光。
- 在 RC 模式中，照相机内置闪光灯用于发送遥控信号，因此不能用作闪光灯。

关于电子闪光灯的置位

遥控信号使用照相机内置闪光灯来发送，因此电子闪光灯的最大置位范围将根据照相机而异。有关详情，请参阅照相机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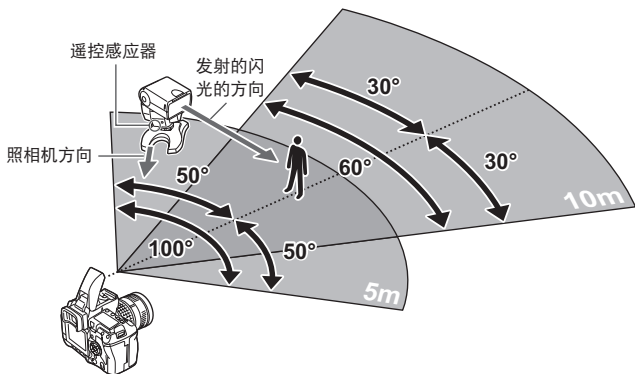


1 将闪光灯座装上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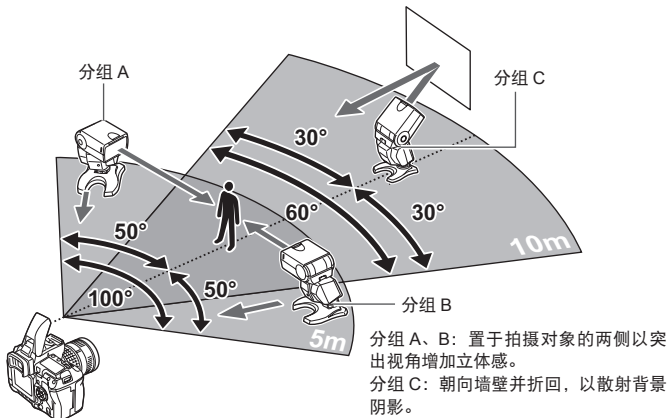
- 将电子闪光灯滑入闪光灯座，直到卡入到位。
- 如果锁销突出，请按与 LOCK 相反的方向将锁环转到底，使锁销拉回内部。
- 您也可以将闪光灯座固定在三角架上。

2 安置电子闪光灯使遥控感应器朝向照相机，然后将发光部转向拍摄对象。

置位示例：单个闪光灯置位



置位示例：三个闪光灯置位



改变各闪光灯的光量

使用多个闪光灯拍摄时，您可以通过改变各闪光灯的光量，来创造不同的闪光拍摄效果。首先尝试改变各组的闪光模式和闪光补正值。如果这不足以达到您要的效果，请试用以下方法。

- 改变电子闪光灯和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
- 改变电子闪光灯的闪光补正值。
- 改变发光角度。

❗ 注

- 如果在照相机内置闪光灯和电子闪光灯之间有障碍物，可能阻挡光信号，闪光灯可能不闪光。
- 如果可以从拍摄对象或从背景（例如室内拍摄时的墙壁）反射回足够的光，即使不是准确对正，置位仍有效果。
- 尽管可以使用的无线闪光灯的数量没有限制，但是建议每个分组使用不超过 3 个闪光灯，以免因为互相干扰导致闪光灯故障。
- 将要闪光的闪光灯置于 AUTO 模式，使自动测光器朝向拍摄对象。在这种情况下，遥控感应器将不朝向照相机，使闪光灯闪光利用从拍摄对象或背景的反光。
- 在完成电子闪光灯置位之后，务必进行试拍。

使用不具备通讯功能的数码照相机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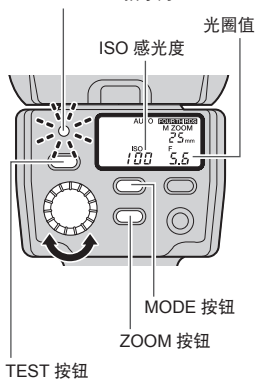
配合没有通讯功能的照相机使用电子闪光灯时，在 AUTO 模式中将 ISO 感光度和光圈值调整为与照相机上的值相同，或在 MANUAL 模式中改变拍摄距离。

您也可以将闪光灯作为从属闪光灯，无线控制闪光。☞ “从属闪光灯” (第 39 页)

AUTO

在此模式中，根据光圈设定自动控制闪光修正。

AUTO CHECK 指示灯



1 按住 MODE 按钮并转动拨盘，调整 ISO 感光度。

- 按住 MODE 按钮 2 秒后，照相机进入自定义设置。

2 按下 ZOOM 按钮，根据镜头焦距调整发光角度。

3 根据镜头光圈值，转动拨盘。

- 如果 ISO 感光度 / 光圈值组合与可用的范围不匹配，ISO 感光度和光圈值将闪烁以提醒您。在这种情况下，改变 ISO 感光度和 / 或光圈值。☞ “AUTO 模式中的灯光控制范围” (第 4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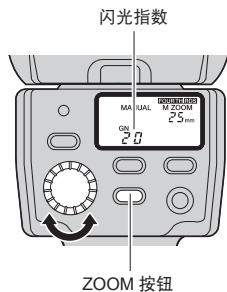
- 按下 TEST 按钮测试闪光灯启动。☞ “测试闪光启动” (第 16 页)

4 当闪光灯启动执行正确时，在释放快门之后 AUTO CHECK 指示灯闪烁 5 秒钟左右。

闪光修正值

选择不同于照相机设定的 ISO 感光度和光圈值时，可以 1/3 步调整闪光修正。

在此模式中，根据闪光指数 (GN) 设定进行闪光。



- 1 控制面板上显示当前闪光指数。
 - 闪光校正也可以用闪光校正率显示。
☞ “自定义设置” (第 28 页)
 - 闪光校正率：相对于完全闪光的闪光校正比率。
- 2 按下 ZOOM 按钮，根据镜头焦距调整发光角度。
- 3 转动拨盘设置闪光指数。

如何确定光圈值和闪光指数

拍摄距离和光圈值已经决定时：

通过以下公式算出闪光指数，并在电子闪光灯上设置。

$$\text{闪光指数 (GN)} = \frac{\text{光圈值 (F)} \times \text{拍摄距离 (m)}}{\text{ISO 感光系数}}$$

需要确定光圈值时：

通过以下公式算出光圈值，并在电子闪光灯上设置。

$$\text{光圈值 (F)} = \frac{\text{闪光指数 (GN)} \times \text{ISO 感光系数}}{\text{拍摄距离 (m)}}$$

需要确定最佳拍摄距离时：

$$\text{最佳拍摄距离 (m)} = \frac{\text{闪光指数 (GN)} \times \text{ISO 感光系数}}{\text{光圈值 (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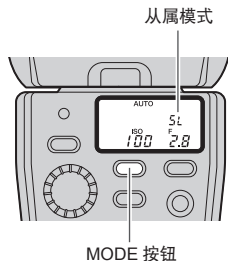
ISO 感光度及其系数

ISO 感光度	25	50	100	200	400	800	1600	3200
系数	0.5	0.71	1.0	1.4	2.0	2.8	4.0	5.6

有关闪光指数的详情，请参考“闪光指数 (GN) 清单” (☞ 第 44 页)。

从属闪光灯

电子闪光灯配备从属功能。在此功能中，您可以通过与另一个闪光灯的闪光同步，用无线遥控来发出闪光。



1 安置电子闪光灯。

- 参阅“关于电子闪光灯的置位”(第 35 页)。

2 重复按下电子闪光灯的 MODE 按钮，将闪光控制模式设定为 [SL AUTO] 或 [SL MANUAL]。

- 闪光灯设置与在 AUTO 或 MANUAL 模式中相同。参阅““AUTO””(第 37 页)，““MANUAL””(第 3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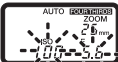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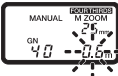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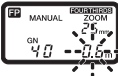



3 按以下方法设置照相机。

- 设置具有从属模式的照相机为从属模式。
- 设置具有手动闪光模式的照相机为手动闪光模式。如果您将具有手动闪光模式的外部闪光灯装到照相机上，此设置也将起作用。

! 注

- 从属闪光模式不能用于进行预闪光的照相机，因为电子闪光灯将与预闪光同时闪光。
- 如果其他摄影师也使用闪光灯拍摄，电子闪光灯可能对那些光线起反应并闪光。
- 闪光灯的发光角度不能自动控制，因此务必事先检查。按一下电子闪光灯上的 ZOOM 按钮将显示发光角度约 2 秒钟。您可以在显示当前发光角度时，再按一下 ZOOM 按钮来变更发光角度。通过进行试拍来确认发光角度设定是否正确。

警告显示一览表

警告内容	控制面板显示内容	处理方法	参照页
在 AUTO 模式中： 超出灯光控制范围	 <p>(具有通讯功能的照相机)</p>	改变照相机的 ISO 感光度或光圈设定。	第 16 页
	 <p>(无通讯功能的照相机)</p>		第 37 页
在 MANUAL 模式中： 拍摄对象太近		最佳拍摄距离小于 0.6 m (近距离闪光拍摄时为 0.5 m) 时, 显示的值会闪烁以提醒您拍摄范围与闪光灯的发光区域不匹配。 ① 改变照相机的 ISO 感光度或光圈设定。 ② 改变闪光指数设定。	第 17 页
在 FP MANUAL 模式中： 拍摄对象太近		① 改变照相机的 ISO 感光度或光圈设定。 ② 改变闪光指数设定。	第 20 页
在所有模式中： 广角板要求警告		设定广角板。	第 24 页
在所有模式中： 向下弹射		发光部向下倾斜 7°。 除对于近距离闪光拍摄之外, 取消此设定。	第 25 页
在所有模式中： 广角板警告		广角板设定。 注意与拍摄对象的距离, 因为闪光指数将较低。	第 24 页

常见问题和解答


问 测试闪光启动和自动检查何时有效？

答 在弹射闪光中，根据 AUTO CHECK 指示灯检查最佳闪光启动，特别有效（仅限于 AUTO 模式）。

问 为何在连续闪光之后，电子闪光灯会变热？

答 当闪光灯反复闪光时，电池会生热。在这种情况下，间隔使用电子闪光灯，直到闪光灯发光部和电池冷却下来。

问 为何不能将电子闪光灯装上照相机？

答 如果锁销突出，不能装上电子闪光灯。在这种情况下，按 LOCK 相反的方向将锁环转到底（ 第 9 页）。

问 当按下 MODE 按钮时，为何闪光控制模式不改变？

答 电子闪光灯连接某些类型的具备通讯功能的照相机时，闪光控制模式仅可以从照相机控制。

问 使用电子闪光灯时，建议照相机使用什么白平衡设定？

答 建议使用自动白平衡模式。如果您使用手动白平衡模式，请将色温设在 5500K 左右。注意色温会随闪光校正而改变。

问 AF 补偿发光器不亮。出了什么问题？


答 仅当您配合 Olympus Four Thirds 系统数码 SLR 照相机使用电子闪光灯时，AF 补偿发光器才工作。对其他照相机不工作。照相机上安装可能阻碍 AF 补偿发光器的大口径镜头时，AF 补偿发光器也不工作。

问 控制面板上不显示灯光控制范围。出了什么问题？

答 在以下情况时不显示灯光控制范围：

- 使用近摄接环 EX-25（选购）时。
- 镜头卸下时。
- 在弹射拍摄中。
- 当 ISO 感光度和光圈值超出设定范围时。

问 在 RC 模式中拍摄时闪光灯不闪光。出了什么问题？

答 确认照相机和电子闪光灯设到相同频道，并且组设定正确（ 第 34 页）。

问 如何知道照相机是否兼容无线闪光灯？

答 仅可以对兼容 Olympus 无线 RC 闪光灯系统的照相机使用 RC 模式。对于其他照相机，如果照相机内置闪光灯可设为从属闪光灯模式或手动闪光灯模式，您可以将电子闪光灯用作从属闪光灯。有关详情，请参阅照相机使用说明书。

问 当 Olympus 数码照相机进入待机模式时，电子闪光灯上的控制面板也关闭。这是正常的吗？

答 这是正常情况。FL-36R 和照相机联动进入待机模式。当照相机从待机模式恢复时，FL-36R 也联动恢复工作。待机模式持续约 15 分钟，FL-36R 将关闭。这时，按 POWER 按钮重新打开 FL-36R。

问 关闭 Olympus 数码照相机电源时，FL-36R 的电源也关闭吗？

答 关闭照相机电源后，FL-36R 进入待机模式。约 15 分钟后，FL-36R 自动关闭。这时，按 POWER 按钮重新打开 FL-36R。

问 为什么 FL-36R 自动关闭?

答 在 RC 模式和从属模式中 60 分钟不操作时 FL-36R 将自动关闭。当连接到无通讯功能的照相机时，如果约 15 分钟不操作 FL-36R，将进入待机模式。再过 15 分钟后电源关闭。

闪光指数 (GN) 清单

● TTL AUTO/AUTO

ISO100, m

ZOOM (mm)	FOUR THIRDS	8	10	12	14	17	25	35	42
	135 吋	16	20	24	28	35	50	70	85
TTL AUTO/AUTO	完全闪光	12	14	20	22	24	28	32	36

● MANUAL

ISO100, m

ZOOM (mm)	FOUR THIRDS	8	10	12	14	17	25	35	42
	135 吋	16	20	24	28	35	50	70	85
MANUAL	1/1	12.0	14.0	20.0	22.0	24.0	28.0	32.0	36.0
	1/2	8.5	9.9	14.1	15.6	17.0	19.8	22.6	25.5
	1/4	6.0	7.0	10.0	11.0	12.0	14.0	16.0	18.0
	1/8	4.2	4.9	7.1	7.8	8.5	9.9	11.3	12.7
	1/16	3.0	3.5	5.0	5.5	6.0	7.0	8.0	9.0
	1/32	2.1	2.5	3.5	3.9	4.2	4.9	5.7	6.4
	1/64	1.5	1.8	2.5	2.8	3.0	3.5	4.0	4.5
	1/128	1.1	1.2	1.8	1.9	2.1	2.5	2.8	3.2

● FP TTL AUTO

ISO100, m

ZOOM (mm)	FOUR THIRDS	8	10	12	14	17	25	35	42
	135 吋	16	20	24	28	35	50	70	85
快门速度	1/125	8.5	9.9	14.1	15.6	17.0	19.8	22.6	25.5
	1/160	7.5	8.8	12.5	13.8	15.0	17.5	20.0	22.5
	1/200	6.7	7.8	11.2	12.3	13.4	15.7	17.9	20.1
	1/250	6.0	7.0	10.0	11.0	12.0	14.0	16.0	18.0
	1/320	5.3	6.2	8.8	9.7	10.6	12.4	14.1	15.9
	1/400	4.7	5.5	7.9	8.7	9.5	11.1	12.6	14.2
	1/500	4.2	4.9	7.1	7.8	8.5	9.9	11.3	12.7
	1/640	3.8	4.4	6.3	6.9	7.5	8.8	10.0	11.3
	1/800	3.4	3.9	5.6	6.1	6.7	7.8	8.9	10.1
	1/1000	3.0	3.5	5.0	5.5	6.0	7.0	8.0	9.0
	1/1250	2.7	3.1	4.5	4.9	5.4	6.3	7.2	8.0
	1/1600	2.4	2.8	4.0	4.3	4.7	5.5	6.3	7.1
	1/2000	2.1	2.5	3.5	3.9	4.2	4.9	5.7	6.4
	1/2500	1.9	2.2	3.2	3.5	3.8	4.4	5.1	5.7
	1/3200	1.7	2.0	2.8	3.1	3.4	3.9	4.5	5.0
	1/4000	1.5	1.8	2.5	2.8	3.0	3.5	4.0	4.5
	1/5000	1.3	1.6	2.2	2.5	2.7	3.1	3.6	4.0
1/6400	1.2	1.4	2.0	2.2	2.4	2.8	3.2	3.6	
1/8000	1.1	1.2	1.8	1.9	2.1	2.5	2.8	3.2	

● FP MANUAL

以下闪光指数为 1/1 闪光补正率。

ISO100, m

ZOOM (mm)	FOUR THIRDS	8	10	12	14	17	25	35	42
	135 吋	16	20	24	28	35	50	70	85
快门速度	1/125	8.5	9.9	14.1	15.6	17.0	19.8	22.6	25.5
	1/160	7.5	8.8	12.5	13.8	15.0	17.5	20.0	22.5
	1/200	6.7	7.8	11.2	12.3	13.4	15.7	17.9	20.1
	1/250	6.0	7.0	10.0	11.0	12.0	14.0	16.0	18.0
	1/320	5.3	6.2	8.8	9.7	10.6	12.4	14.1	15.9
	1/400	4.7	5.5	7.9	8.7	9.5	11.1	12.6	14.2
	1/500	4.2	4.9	7.1	7.8	8.5	9.9	11.3	12.7
	1/640	3.8	4.4	6.3	6.9	7.5	8.8	10.0	11.3
	1/800	3.4	3.9	5.6	6.1	6.7	7.8	8.9	10.1
	1/1000	3.0	3.5	5.0	5.5	6.0	7.0	8.0	9.0
	1/1250	2.7	3.1	4.5	4.9	5.4	6.3	7.2	8.0
	1/1600	2.4	2.8	4.0	4.3	4.7	5.5	6.3	7.1
	1/2000	2.1	2.5	3.5	3.9	4.2	4.9	5.7	6.4
	1/2500	1.9	2.2	3.2	3.5	3.8	4.4	5.1	5.7
	1/3200	1.7	2.0	2.8	3.1	3.4	3.9	4.5	5.0
	1/4000	1.5	1.8	2.5	2.8	3.0	3.5	4.0	4.5
1/5000	1.3	1.6	2.2	2.5	2.7	3.1	3.6	4.0	
1/6400	1.2	1.4	2.0	2.2	2.4	2.8	3.2	3.6	
1/8000	1.1	1.2	1.8	1.9	2.1	2.5	2.8	3.2	

可用以下公式计算 FP MANUAL 模式中 1/1 以外闪光补正率的闪光指数。

$$\text{闪光指数} = 1/1 \text{ 的闪光指数} \times \text{闪光补正率系数}$$

闪光补正率及其系数

闪光补正率	1/1	1/2	1/4	1/8	1/16
系数	1.0	0.71	0.5	0.35	0.25

AUTO 模式中的灯光控制范围

AUTO 模式中灯光控制的可用 ISO 感光度 / 光圈值 (F) 组合

AUTO 灯光控制范围 (m)

ISO 感光度								发光角度 (mm)							
								上行: FOUR THIRDS				下行: 135			
3200	1600	800	400	200	100	50		8 (广角板)	10 (广角板)	12	14	17	25	35	42
								16 (广角板)	20 (广角板)	24	28	35	50	70	85
光 圈 值	F8	F5.6	F4	F2.8	F2	F1.4		0.8 - 8.6	0.9 - 10.0	1.3 - 14.3	1.4 - 15.7	1.5 - 17.1	1.8 - 20.0	2.0 - 22.9	2.3 - 25.7
	F11	F8	F5.6	F4	F2.8	F2	F1.4	0.6 - 6.0	0.6 - 7.0	0.9 - 10.0	1.0 - 11.0	1.1 - 12.0	1.3 - 14.0	1.4 - 16.0	1.6 - 18.0
	F16	F11	F8	F5.6	F4	F2.8	F2	0.5 - 4.3	0.5 - 5.0	0.6 - 7.1	0.7 - 7.9	0.8 - 8.6	0.9 - 10.0	1.0 - 11.4	1.1 - 12.9
	F22	F16	F11	F8	F5.6	F4	F2.8	0.5 - 3.0	0.5 - 3.5	0.5 - 5.0	0.5 - 5.5	0.5 - 6.0	0.6 - 7.0	0.7 - 8.0	0.8 - 9.0
	F32	F22	F16	F11	F8	F5.6	F4	0.5 - 2.1	0.5 - 2.5	0.5 - 3.6	0.5 - 3.9	0.5 - 4.3	0.5 - 5.0	0.5 - 5.7	0.6 - 6.4
		F32	F22	F16	F11	F8	F5.6	0.5 - 1.5	0.5 - 1.8	0.5 - 2.5	0.5 - 2.8	0.5 - 3.0	0.5 - 3.5	0.5 - 4.0	0.5 - 4.5
			F32	F22	F16	F11	F8	0.5 - 1.1	0.5 - 1.3	0.5 - 1.8	0.5 - 2.0	0.5 - 2.2	0.5 - 2.5	0.5 - 2.9	0.5 - 3.3
				F32	F22	F16	F11	0.5 - 0.8	0.5 - 0.9	0.5 - 1.3	0.5 - 1.4	0.5 - 1.5	0.5 - 1.8	0.5 - 2.0	0.5 - 2.3
				F32	F22	F16	0.5 - 0.5	0.5 - 0.6	0.5 - 0.9	0.5 - 1.0	0.5 - 1.1	0.5 - 1.3	0.5 - 1.5	0.5 - 1.6	

表的右部分显示使用无通讯功能的照相机时的灯光控制范围。所提供的数字仅供参考之用。

当使用配备通讯功能的照相机时，控制面板上显示所用镜头的测光范围。此范围可能与表中数字不同。

连续闪光

⚠ 为安全考虑，请务必遵守下述内容。

连续闪光会使发光部变热，可能导致变质、故障或变形。因此须将连续闪光次数限制在下表中显示的次数内。在连续闪光达到限制次数之后，务必停止使用电子闪光灯至少 10 分钟。




连续闪光限制次数

闪光补正	闪光间隔	限制次数
FULL; 1/1	6 秒	10
1/2	3 秒	20
1/4	1 秒	40
1/8 - 1/128	0.5 秒以下	80

安全防范须知（请必须遵守）

为了帮助您正确操作和使用本产品，以及提醒您对使用者、其他人以及财产可能造成的潜在危害，本使用说明书采用了多种通用符号和图标。下面介绍这些符号以及其含义。



禁止行为的图标		指示行为的图标
 禁止	 禁止拆卸	 警告

■ 本产品是奥林巴斯出品的数码照相机专用的闪光灯。与其它品牌的照相机连接的话，照相机和闪光灯不但无法正常运转，甚至可能毁坏照相机和闪光灯。

危险

■ 本产品内部有高压电路。绝对不可对本产品进行拆解、改造。以免触电或受伤。



■ 请勿在空气中存在易燃性或爆炸性气体的场所使用本产品。否则可能造成起火、爆炸等事故。



■ 不可对着驾驶员使用本产品闪光，否则可能酿成重大事故。



 警告

■ 请勿在近距离对人（尤其是婴幼儿）使用闪光灯或 AF 补偿发光器发光。接近眼睛拍摄可能对视力造成不可逆转的损害。尤其不可在 1 m 以内距离对着儿童拍摄。



■ 请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使用和保存闪光灯和电池。

- 误吞电池或其他小零件。万一发生误吞请速向医生咨询。
- 接近眼睛闪光可能造成不能恢复的视力障碍。
- 由闪光灯工作部分引起的损伤。



■ 由于电池漏液、过热、着火和破裂等引起的火灾和伤害。

- 请勿使用本产品指定以外的电池。
- 请勿将电池投入火中、加热、短路或拆解。
- 请勿将新旧电池，不同种类的电池或不同厂家的电池混用。
- 请勿对不能充电的碱性电池进行充电。
- 请勿将电池的正负极装反。



■ 请勿在潮湿或有灰尘的场所保管闪光灯，否则会引起火灾或触电。



■ 请勿用手帕之类易燃物覆盖闪光灯的发光部分。连续闪光后不可用手触摸发光部，以免烫伤。



■ 万一掉落水中或者内部进水，请速取出电池，并与经销商或奥林巴斯维修中心联系。否则可能造成火灾或触电。



■ 请勿让电子闪光灯进入或溅入水滴。



■ 请将电池远离日晒、火等高温环境。



⚠ 注意

■ 如果发现异味、异常声音、变形或者冒烟等异常现象，请立即停止使用，否则可能造成火灾或烫伤。小心地取出电池，注意不要被烫伤。请与 Olympus 维修中心联系。



■ 长时间不用时请取出电池。电池过热或漏液，可能引起火灾、受伤或者污染周围物品。



■ 请勿使用漏液的电池。如不妥善处理会引起火灾或触电。



■ 请勿用湿手操作本产品，以防触电。



■ 请勿将本产品放置在高温的场所，零件劣化会引发火灾。



■ 长时间连续使用本产品后，请勿马上取出。
电池的高温会造成烫伤。



■ 请不要改变电池室形状，也不要放入异物。



关于电池

■ 请使用指定的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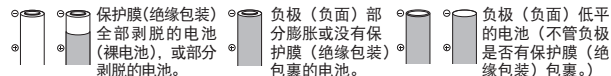


■ 请务必遵守下述内容，否则将造成电池漏液、过热、着火、破裂等，导致发生火灾或受伤。



- 请勿将新旧不同的电池、充电后的电池和放电后的电池或不同容量、种类、品牌的电池混杂在一起使用。
- 请勿对不能充电的碱性电池充电。
- 请勿将电池的正负极装反使用。如电池不能顺利装入电池室，请勿强行塞入。
- 使用外保护膜（绝缘包装）部分或全部剥脱的电池，会造成电池漏液、过热或破裂等问题。请绝对不要使用破损的电池。
- 有些市售的电池外层保护膜（绝缘包装）部分或全部剥脱，请绝对不要使用此类电池。

■ 不能使用下述形状的电池。



■ 万一电池液沾到皮肤或衣服上，请立刻用自来水等清洁的水仔细冲洗。有可能造成皮肤损伤。



■ 万一电池液溅入眼睛内有可能造成失明。请立刻用自来水等清洁的水仔细冲洗，并马上接受医生治疗。



■ 请勿猛烈撞击或投掷电池。



■ 请勿让水或海水沾湿电池，亦不可濡湿电极部分。



■ 不可投掷于火中或加热电池。



小心使用环境

- 为保护本产品中包含的高精技术部件，切勿将照相机留置于下列地方，无论是使用中或存放：
 - 温度和 / 或湿度高或会起剧烈变化的地方。直射阳光下、沙滩上、锁住的汽车中，或靠近其他热源（火炉、散热器等）或增湿器。
 - 在多沙或多尘的环境中。
 - 接近易燃物品或爆炸物。
 - 在水湿地方，如浴室或雨中。
 - 在易受闪光灯的地方。
- 切勿掉落，或让其经受剧烈冲击或振动。
- 长时间放置不用，会引起发霉等造成故障。使用前建议您先检查其运转状况。
- 请勿接触闪光灯点。


使用电池注意事项

- 电池的正负极让汗水或油污污染后会导致接触不良。请用干布仔细擦拭后再使用。
- 请务必使用指定的充电器将全部电池同时完全充电。请您仔细阅读电池和充电器的使用说明后，按正确的方法充电。
- 通常在低温场所，电池的使用性能下降。因此，在寒冷的地方使用时，请将闪光灯放在保温设备内或藏在衣服里面保温，用时再取出。
- 长时间外出旅行，建议您准备足够的新电池。特别是出国旅行时，因地域不同可能买不到您要的电池。
- 废弃充电式电池时，请将电池正负极用胶带粘贴进行绝缘处理。丢弃电池需根据当地政策法规处理。

商标

本说明书内记载的所有商标或商品名称，是其所有者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 需显示的内容

环保使用期限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⁶⁺)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机体外壳	×	○	○	○	○	○
电器零件	×	○	○	○	○	○

○：有毒有害物质含量在限量以下
×：有毒有害物质含量在限量以上
以上限量根据 SJ/T 11363-2006 标准

规格

- 型号 : FS-FL36R
- 类型 : 数码照相机专用外置电子闪光灯
- 闪光指数 : 自动切换
36: 在 42 mm 时 (135 型为 85 mm)
20: 在 12 mm 时 (135 型为 24 mm)
12/14 切换 (使用广角板时)
- 发光角度 : 自动切换
12 mm 时: 上下 61°, 左右 78°
(相当于 12 mm 镜头的图像角度) *
42 mm 时: 上下 21°, 左右 28°
(相当于 42 mm 镜头的图像角度) *
8 mm 使用广角板时:
上下 83°, 左右 101°
(相当于 8 mm 镜头的图像角度) *
* ZOOM 值为 FOUR THIRDS 照相机的值。
- 闪光时间 : 约 1/20000 秒至 1/500 秒 (根据闪光补正而变化:
Super FP 闪光时除外)
- 闪光次数 : 约 140 次 (使用 AA (R6) 碱性电池)
(完全闪光时) 约 320 次 (使用锂电池组)
(根据摄影条件而变化)
- 充电时间 : 约 7.5 秒 (使用 AA (R6) 碱性电池)
(从完全启动到 CHARGE 指示灯点亮为止) 约 6.5 秒 (使用锂电池组)
- 闪光模式 : TTL AUTO、AUTO、MANUAL、FP TTL AUTO、FP
MANUAL、RC、SL AUTO、SL MANUAL
- 弹射角度 : 上: 0 至 90°, 下: 7°
右: 0 至 90°, 左: 0 至 180°
- 自动电源关闭 : 与具备通讯功能的照相机的自动电源关闭互锁
- AF 补偿发光器 : 连接具备通讯功能的照相机时才能在低亮度时自动闪光。
标准有效距离: 1 至 5 m
(根据使用的照相机和镜头而异。)

RC 功能	: 与兼容 Olympus 无线 RC 闪光灯系统的照相机配合使用时才可用。 有效距离: 最大约 10 m
电源	: AA (R6) 碱性电池、AA (R6) NiMH 电池、AA (R6) 锂电池、AA (R6) 氢氧电池、AA (R6) NiCd 电池 2 节或 CR-V3 锂电池组 (Olympus LB-01) 1 节
外形尺寸	: 67 (宽) × 108 (高) × 95 (厚) mm (不包括突起部分)
重量	: 260 g (不包括电池)
使用环境	: 温度: 0 至 40°C 湿度: 80%以下 (不结露状态)

外观设计和规格可能会进行更改, 恕不另行通知。

OLYMPUS®

<http://www.olympus.com/>

OLYMPUS IMAGING CORP.

Shinjuku Monolith, 3-1 Nishi-Shinjuku 2-chome, Shinjuku-ku, Tokyo, Japan

奥林巴斯(上海)映像销售有限公司

主页: <http://www.olympus.com.cn>

客户服务中心:

北京: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险大厦12层1212室

电话: 010-85180009 传真: 010-65693356 邮编: 100022

上海: 上海市徐汇区淮海中路1010号嘉华中心4506

电话: 021-51706300 传真: 021-51706306 邮编: 200031

广州: 广州市环市东路403号广州国际电子大厦1650-1608室

电话: 020-61227111 传真: 020-61227120 邮编: 510095

成都: 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3段16号正熙国际大厦24楼2408室

电话: 028-86669700 传真: 028-86662225 邮编: 610016

免费热线咨询电话: 800-810-7776

奥林巴斯香港中国有限公司

香港九龙旺角亚皆老街8号朗豪坊办公大楼43楼

电话: +852-2481-7812 传真: +852-2730-7976

香港奥林巴斯数码相机维修服务中心

香港九龙旺角亚皆老街8号朗豪坊办公大楼L-4207室

产品和销售热线: +852-2376-2150 传真: +852-2375-0630

<http://www.olympus.com.hk>

OLYMPUS IMAGING AMERICA INC.

3500 Corporate Parkway, P.O. Box 610, Center Valley, PA 18034-0610, USA Tel. 484-896-5000

技术服务(USA)

全年无间断线上自动帮助: <http://www.olympusamerica.com/DSLR>

OLYMPUS IMAGING EUROPA GMBH

Wendenstrasse 14-18, 20097 Hamburg, Germany

电话: +49 40-23 77 3-0 / 传真: +49 40-23 07 61

用户技术服务:

请访问本公司网页 <http://www.olympus-europa.com>